臺北市110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民小學心理評量教師

鑑定安置與輔導諮詢服務實施計畫

1. **緣起**
   1. 依據臺北市身心障礙教育白皮書第四版，特教資源中心應配合鑑輔會辦理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與輔導，強化心理評量(以下簡稱心評)教師診斷與鑑定知能，提升特殊教育鑑定專業。
   2. 為落實特教資源中心服務功能，並促進特教教師專業成長，本計畫讓有特教鑑定評估需求的特教教師提出申請，由特教資源中心安排心評諮詢教師入校，以增進特教教師專業鑑定知能，支援學校特殊教育鑑定相關需求。
2. **依據**
   1. 臺北市身心障礙教育白皮書第四版。
   2. 臺北市國民小學特殊教育心理評量教師分級培訓實施計畫。
3. **目的**
   1. 協助本市國民小學特教教師撰寫鑑定安置摘要報告、蒐集學生相關資料、彙整分析報告、討論研判類型與安置建議及討論疑難個案，以增進教師診斷評估專業知能，提升鑑定安置工作品質。
   2. 透過心評諮詢教師帶領，從個案討論及實際行動中分享鑑定安置工作實務經驗，健全本市國民小學特殊教育心評教師分級制度，促進評量診斷專業化。
4. **辦理單位及申請對象**
   1.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。
   2. 申請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及特教學校之特教教師。
5. **實施方式**
   1. 計畫期程：111年2月11日起至111年6月30日止。
   2. 申請方式：
      1. 電話申請：電話諮詢後，若有需要，再安排入校。
      2. 線上申請：請有需求之特教教師線上填寫申請資料，申請日與入校日不宜短於7日，並請於提出線上申請時，同時提供3個方便入校的時間，以利主辦單位安排。特教教師依需求提出申請後，主辦單位將以E-mail或電話與申請教師討論本案相關事宜，並安排心評諮詢教師入校提供諮詢服務。

線上申請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eYKJF7VaW1DiJyaw8

* 1. 請教師於線上申請時，同時勾選諮詢主題，諮詢主題如下：
     1. 特殊教育基本鑑定知能：如各類組鑑定基準等。
     2. (個案研討)鑑定摘要報告撰寫：如個案類型研判、資料蒐集及彙整分析報告等。
     3. (個案研討)疑難個案：疑難個案討論。
     4. 其他鑑定安置相關議題。
  2. 各校接受諮詢服務之教師人數不限（可為1至多人），惟1校由1位教師提出申請即可。
  3. 心評諮詢教師入校服務時間以90分鐘為原則，請提出申請之教師安排校內適當場地。
  4. 諮詢方式可為鑑定基本概念說明、議題討論、實務操作及個案研討等多元方式；倘為個案研討，請於申請時，上傳個案鑑定安置摘要報告等相關資料。

1. **經費：**由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2. **活動聯絡人**：臺北市萬華區雙園國民小學西區特教資源中心 林士揆教師

(電話：02-23086378分機202；電子信箱：justice@smps.tp.edu.tw)

1. **本計畫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